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anShengTai Dairy Farm Limited
原生態牧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31)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A.47條作出。

茲提述原生態牧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四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訂立二零二三年飛鶴主協議及二零二三年飛鶴主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有關延遲寄發通函的公告(「延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延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二零二三年飛鶴主協議、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與該等交易有關的建議年度上限的進一步資料的董事會函件；(ii)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推薦建議函件；(iii)嘉林資本的意見函件；及(iv)股東特別大會召開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的通函(「通函」)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該通函內所載的若干資料，故本公司預期該通函的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或之前。

代表
原生態牧業有限公司
主席
趙洪亮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趙洪亮先生(主席)、付文國先生(行政總裁)、陳祥慶先生(財務總監)及劉剛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即冷友斌先生、劉華先生及蔡方良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蒙靜宗先生(別名Owens Meng)、張月周先生、朱戰波先生及劉晉萍女士。